

(四) 監理小組報告：(略)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(五) 宣導小組報告：(略)

王執行秘書：近期因行人事故偏高並多集中於高齡長者，請各小組就業管積極宣導正確道安觀念，提升民眾用路風險意識。

主席裁示：如王執行秘書所提，餘洽悉。

(六) 綜管小組報告：

1. 為有效降低本市交通事故，日前結合本市道安團隊成立「易肇事路段口事故防制工作推動小組」，將以交通事故熱區進行事故防制工作，短期以加強執法力度與準度、中長期以工程角度進行道路與交通設施改善，並搭配教育與宣導投入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2. 本會報「事故防制工作圈」於108年12月19日召開12月份會議，共初審提案2案，重點摘要說明如下：

初審提案1：台1線新營車站設立後，因該站出入口無中央分隔島缺口可供出入，造成民眾出入不便，爰移設中央分隔島開設缺口位置1案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工程小組(第五區養護工程處新營工務段))

工程小組報告：

第1方案：封閉新營火車站上游處中央分隔島開口，將該開口移設至新營火車站前，開設中央分隔島缺口位置。

第2方案：封閉新營火車站上游處中央分隔島開口，將該開口移設至新營火車站前，開設中央分隔島缺口位置。(建議採此方案，並預計於109年2月底完成相關設置)

主席裁示：依工程小研析意見採第2方案，准予備查。

初審提案2：新營交流道機車引道與復興路(鹽水往新營)右轉柳營外環道之車流衝突，建議增設機車道之專屬時相乙案。(提案單位：工程小組(交通局))

工程小組報告：

第1方案：調整原時制計畫第二分相：復興路(西往東)僅直行綠燈(關閉右轉綠燈)，同時開放機車專屬時相直行、右轉，其他分相維持不變。

第2方案：時制計畫增加機車道專屬時相（增加第六分相及周期秒數），增加機車引道(西往東)專屬時相為直行、右轉綠燈及長榮路(北往南)右轉綠燈。第一分相至第五分相維持不變。(建議此方案，並俟工務局完成實體分隔島後，交通局設置機車道專屬時相試行1個月後再行檢視相關辦理成效)

主席裁示：依工程小研析意見採第2方案，准予備查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智慧城市辦公室：考量道路交通安全改善的資源投入多以交通事故資料為基礎，希望檢視現有事故資料定位是否有改善的空間，以及期待未來局處之間可以共享原始資料。(網站：<https://i.tainan.gov.tw/motcgis/>)

王執行秘書：該網站相關資料為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所下載之資料，就以往經驗，因登錄人員礙於當時資訊設備導致地理位置定位資料有失精準。

執法小組：本市交通事故皆登錄警政署 e 化系統，目前已運用網路地圖大幅提升相關定位資料之正確性。

主席裁示：請相關登錄人員加強資料之正確性，以利分析本市交通事故與擬定改善作為，餘洽悉。

九、兼召集人結論：

請各小組持續努力降低本市交通傷亡事故，以維道路交通安全，謝謝各位。

散會：下午5時10分。